

证券代码：430277

证券简称：圣商教育

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北京圣商教育科技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北京监管局监管警示函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基本情况

相关文书的全称：关于对北京圣商教育科技有限公司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

收到日期：2020 年 12 月 14 日

生效日期：2020 年 12 月 14 日

作出主体：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

措施类别：行政监管措施

涉嫌违规主体：

公司名称：北京圣商教育科技有限公司

证券代码：430277

证券简称：圣商教育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110106778623997G

公司地址：北京市朝阳区来广营西路 5 号院诚盈中心 1 号楼 11 层 1103 单元

涉嫌违规的事项类别：

关联方不当占用公司资源、公司年报信息披露不准确、存在销售费用跨期入账情况

二、主要内容

（一）涉嫌违规事实：

经查，发行你公司存在以下行为：

一、关联方北京奇点新科技集团不当占用你公司资源

北京奇点新科技集团（以下简称奇点集团）系你公司关联方，与你公司之间无股权控制关系。但你公司部分员工在日常工作中承担奇点集团具体工作事务，你公司日常运营事项报奇点集团内部会议商议，奇点集团宣传材料中将你公司作为其教育板块进行宣传，你公司办公地址附有奇点集团标识等，以上事实影响你公司运营独立性，亦构成关联方对你公司资源的不当占用。

二、你公司年报信息披露不准确

- 1、你公司在 2019 年《年度报告》中披露，“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、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，或在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的情形；公司财务人员不存在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的情形”。经查，你公司财务总监孙姝同时在奇点集团任财务中心副总经理。
- 2、你公司在 2019 年《年度报告》中披露的高级管理人员仅有袁力、王军超、孙姝。但结合你公司章程，你公司董事王昭耘、公司外部人员姜斌在日常工作中实际承担你公司副经理职责。你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披露不准确。此外，我局还发现你公司存在销售费用跨期记账等情况。

（二）处罚/处理依据及结果：

你公司上述行为违反了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第三条、第十四条，《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第三条规定。根据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第八十三条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第四十九条等规定，北京监管局对公司采取出具警示函的监管措施。公司应当以此为戒，全面加强合规意识，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和信息披露质量。

三、对公司的影响

（一）对公司经营方面产生的影响：

本次监管措施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

（二）对公司财务方面产生的影响：

本次监管措施不会对公司财务产生不利影响。

（三）是否存在因不符合创新层标准而被调整至基础层的风险：

☐是 ☐否 ☒不适用

四、应对措施或整改情况

（一）拟采取的应对措施

公司对上述违规行为高度重视，将进一步督促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股东、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对相关业务规则的学习，严格执行各项规章制度，杜绝关联方对公司资源的占有，使公司员工的工作职能和定位更加清晰化，确保公司业务、资产、人员、机构、财务等方面具有完全地独立性，提升信息披露质量，确保信息披露的准确性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关于对北京圣商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》（中国证监会北京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[2020]187号）

北京圣商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12月15日